公司代码:600280　　公司简称:*ST中商

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正文全面深入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报告期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48,773,768.24元,按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14,877,376.82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366,973,521.26元,减去2019年度现金股利800万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利润500,869,912.68元。

董事会关于现金分红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公司主营百货零售经营稳定、续航正常,但为实施公司战略目标,聚焦主业,稳固百货零售主营业务,未来拟对部分百货老旧门店加大资本投入,进行更新改造和提档升级。为确保公司持续发展,公司本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表示同意。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上海证券交易所	*ST中商	600280	南京中商、中央商场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官国宝	李光
办公地址	南京市建邺区雨润路10号	南京市建邺区雨润路10号
电话	025-66008022	025-66008022
电子信箱	zysodm@njzsgroup.com	zysodm@njzsgroup.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公司主营为百货零售业以及房地产开发业务,除部分纯住宅项目外,房地产业务为公司百货综合体,主要用于新开百货门店,公司也在通过同"罗森"的战略合作,拓展便利店业务。

1.公司以百货零售连锁经营为主业,强化中心店在新街口商圈及全国同行中竞争力地位的同时,加强其它各在营门店的品牌引进力度,稳固提升在营门店的经营业绩,积极拓展筹备新开门店。通过门店功能改造升级,不断丰富门店功能,提高百货时尚度,推进部分百货门店购物中心化转型。

截至目前在营百货门店分别是:南京中心店、山西路奥莱店和河西店;江苏淮安店、徐州大成店、金陵港店、扬中店、溧阳店、句容店、宿迁店、沭阳店和盱眙店;山东济宁店;河南洛阳店;湖北大冶店;安徽铜陵店。

公司百货经营模式有联营、经销、代销、租赁等模式。目前公司以联营模式为主要经营方式,即公司与供应商签订联营合同,以约定进、约定合同扣率和费用承担方式,公司盈利的主要来源是联营应收商的销售扣率和联营应收的长期挂账应收款。随着公司发展的深化,随着百货业态的发展,除此之外,还有部分经营模式,如:自营百货经营模式、租赁百货经营模式、特许经营模式、联营百货经营模式等。

随着没有租赁中心和营运中心,招商中心负责门店品牌规划、引进、维护,调整等工作;营运中心负责门店营销活动策划、推广、实施及活动效果反馈工作。公司在招商、运营和企划方面以一体化、标准化管理思路推动百货连锁经营业务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百货营业收入占营业收入的62.46%,其中各模式销售占比结构中,联营销售收入占比38.74%。

2020年百货业业态占比如下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成本	占比	毛利率
联营	77,172.91	38.74%			100.00
自营	86,630.45	43.49%	75,292.97	97.84%	13.09
代销	562.11	0.28%			100.00
租赁	34,846.45	17.49%	1,689.32	2.16%	95.24
合计	199,211.92	100.00%	76,982.29	100.00%	61.37

3.公司新百货零售业务以外还涉及房地产开发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模式为社区开发型模式,其中小区主导了大部分,这部分布局在江苏南京、扬州、泗阳等地区。由于房地产行业具有投资大、建设周期长、运营管理难度高、且受房地产业宏观调控政策影响大等特点;为此,公司地产业务实施代建、代销协议,按协议委托南大投东地进工程、成本、设计、营销等各环节专业团队,统一负责地产项目建设和销售等业务工作。

报告期内,房地产开发营业收入分项情况如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土地使用权性质	开工时间	预计竣工时间	预计投资总额(亿元)	开发成本2020期末余额(万元)	开发成本2020期初余额(万元)
泗阳雨润广场二三期	商住	2011年12月	2023年6月	15.75	22,515.59	22,515.59
泗阳星雨华府	住宅	2013年10月	2022年6月	8.59	18,790.86	13,650.18
宿迁国际广场	商住	2011年12月	2022年12月	20.86	6,021.56	80,298.73
淮安雨润广场	商住	2010年9月	停工	42.80	254,214.83	254,214.83
盱眙雨润广场	商住	2012年12月	2020年12月	7.30		49,278.26
盱眙星雨华府	住宅	2012年12月	2021年12月	8.16	32,347.67	37,930.75
海安雨润广场	商住	2014年6月	2021年12月	22.00	99,872.81	119,071.24
合计				125.46	433,763.32	576,959.58

报告期内各房地产项目完工进度及销售情况:

截止日期:2020年12月31日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公司	项目	未来需投资	本年签约销售	工程进度
1	宿迁项目		8,710.00	7,487.00	已完工,地下商业现备尚未取得
2	盱眙项目	雨润广场	66,781.00	999.47	住宅已交付,商业体已开业
		星雨华府		10,508.00	一期已交付;二期一标段已交付。华府二期二标段7栋楼其中4栋叠墅主体结构完成,砌筑开始、浮饰结构完成结层,高层17号楼施工至9层,18号楼施工至6层。华府四期一标段,地库和主楼桩基已完成,叠墅25号楼地层已完成。24号楼、30、31号楼叠墅正在开挖
3	泗阳项目	雨润广场	69,436.00	175.30	综合体在建,一期、三期已经交付。
		星雨华府		15,711.00	一期已交付4栋住宅楼,目前在建3栋住宅楼。
4	扬中项目		9,789.00	4,332.00	已完工
5	苏州项目		687.00	660.00	已完工
6	海安项目		26,400.00	3,412.00	已完工,商场暂未装修。
7	沭阳项目		15,994.12		已完工
	合计		197,797.12	43,284.77	

3.通过同"罗森"的战略合作,首营加盟开单,稳健拓展便利店业务。

公司通过同"罗森"的战略合作项目,外部融资、降业绩、提营加盟开单,稳健拓展便利店业务,先行在南京区域和安徽区域通过直营和加盟模式开设便利店,至报告期末,罗森便利已累计开设260家门店,发展规模快,渠道自己市场影响高点,也速完成布局,争取市场便利店品牌领头羊。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总资产	13,140,042,832.53	15,262,345,012.63	-13.91	15,891,719,277.78
营业收入	3,183,061,120.44	8,103,013,048.33	-60.72	8,249,766,228.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1,377,064.81	-589,331,102.86		-340,370,184.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057,801.90	-543,954,422.62		-320,436,005.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29,667,557.39	843,295,589.33	10.25	1,446,653,740.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068,787.62	508,340,656.90	-88.18	149,641,270.9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51		-0.29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51		-0.29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18	-51.38		-20.26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540,048,501.30	570,229,996.70	818,508,025.78	1,254,264,596.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383,497.84	11,275,226.92	26,854,572.93	96,630,762.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3,711,464.30	5,291,503.85	-22,442,927.10	44,805,085.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907,937.94	-73,406,270.78	53,045,301.12	284,337,695.2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本及股东情况

4.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5,62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3,016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祝义财	0	476,687,416	41.51	0	冻结	476,687,416	境内自然人
江苏地华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0	166,500,000	14.50	0	冻结	166,5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吴庆洪	661,100	8,277,700	0.72	0	未知	0	境内自然人
袁崇诚	6,489,494	6,489,494	0.57	0	未知	0	境内自然人
蔡莉萍	5,197,628	5,197,628	0.45	0	未知	0	境内自然人
郑宏俊	204,900	3,849,000	0.34	0	未知	0	境内自然人
林宝如	3,729,495	3,729,495	0.32	0	未知	0	境内自然人
郑娜珊	3,358,300	3,661,100	0.32	0	未知	0	境内自然人
林志强	3,545,204	3,545,204	0.31	0	未知	0	境内自然人
许昊天	-5,211,066	3,500,000	0.30	0	未知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祝义财先生为江苏地华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祝义财先生与江苏地华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报告期未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5.1企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2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1.83亿元,同比下降60.7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0.81亿元。

5.2.1主要业务:上市的期间

□适用 √不适用

5.2.2主要子公司: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以下2020年8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33

5公司对重大会计未追溯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报告期合并范围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股票简称:*ST中商　股票代码:600280　编号:临2020-026

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报告期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48,773,768.24元,按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14,877,376.82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366,973,521.26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利润500,869,912.68元。

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需提请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0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

报告期公司主营百货零售业务和房地产业,但为实施公司战略目标,聚焦主业,稳固百货零售主营业务。未来拟对部分百货老旧门店加大资本投入,进行更新改造和提档升级。为确保公司持续发展,公司本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三、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2020年度相关经营情况及利润分配预案,并及其独立意见,报告期公司主营百货零售经营稳定,但为实施公司战略目标,聚焦主业,稳固百货零售主营业务,拟对部分百货老旧门店加大资本投入,进行更新改造和提档升级,为确保公司持续发展,公司2020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不分配,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健康,持续发展,我们同意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别公告。

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

股票简称:*ST中商　股票代码:600280　编号:临2020-027

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2021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内部控制审计服务,聘期一年。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签订合同时,确定支付其报酬的数额。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1986年复办,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BDO的成员所,拥有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H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2.人员信息

截至2020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232名,注册会计师2223名、从业人员总数 9114名。立信的注册会计师和从业人员均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3.业务规模

立信2020年度业务收入(未经审计)38.14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0.40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2.46亿元。2020年度立信为576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

4.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0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20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2.5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4次、监督管理措施26次、自律监管措施无和纪律处分3次,涉及从业人员62名。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李顺利	2004年	2004年	2012年	2019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陈佳	2007年	2007年	2012年	2019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阚明	2005年	2004年	2016年	2021年

(1)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李顺利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18年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8年	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8年	中原特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8年-2019年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8年-2019年	云南西仪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9年-2020年	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9年-2020年	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8年-2020年	南京华东电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8年-2020年	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8年-2020年	四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0年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0年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陈佳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18年	中原特钢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18年-2019年	云南西仪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19年-2020年	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3)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阚明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19年-2020年	常熟市国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18年-2020年	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上述相关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除项目合伙人2018年受到行政监管措施1次以外,近三年无刑事处罚、行政处罚以及其他行政监管措施和纪律监管措施的记录。

3.独立性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项目合伙人及签字会计师李顺利先生、会计师陈佳女士、签字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阚明先生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2020年度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提供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200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为80万元。2021年度审计费用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每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情况进行审核后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能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实施审计工作,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顺利完成了公司的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同意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审计机构。

(二)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在董事会上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服务业务从业资格,拥有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和内部审计的工作需求,公司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表决程序合法有效,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审计机构。

(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审计机构。

(四)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别公告。

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

股票简称:*ST中商　股票代码:600280　编号:临2020-028

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1年4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了相关议案并做出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会对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0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提出如下审核意见:

1.公司2020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0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的反映出公司2020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提出本意见前,监事会未发现参与2020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监事会保证公司2020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同意:3 票;　弃权:0 票;　反对:0 票

二、审议通过《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0年度薪酬符合《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规定。我们同意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0年度薪酬方案。

同意:3 票;　弃权:0 票;　反对: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3 票;　弃权:0 票;　反对:0 票

四、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同意:3 票;　弃权:0 票;　反对:0 票

五、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同意:3 票;　弃权:0 票;　反对:0 票

六、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同意:3 票;　弃权:0 票;　反对:0 票

七、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同意:3 票;　弃权:0 票;　反对:0 票

八、审议通过《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0年年度薪酬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王跃堂、赵昭龙、李东对本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0年度薪酬符合《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规定,我们同意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0年度薪酬方案。

同意:3 票;　弃权:0 票;　反对:0 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申请撤销公司股票退市风险警示的议案》

同意:3 票;　弃权:0 票;　反对:0 票

十、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0年度履职报告》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正文》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审议通过《公司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提议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将审议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董事、监事2020年年度薪酬等相关议案。会议时间另行通知,请各位董事审议。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三、审议《公司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议案1至议案6、及董事、监事薪酬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

股票简称:*ST中商　股票代码:600280　编号:临2021-025

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情况概述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2020年审计报告,公司 2020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6.42亿元,实收股本为11.48亿元,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该事项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分析原因

2020年受到新冠疫情影响,各行业第二至不同程度闭店,百货板块销售收入减少导致毛利额较上年减少;地产板块本期较同期少计提存货减值以及土地增值税形成本期净利润比增加;新设立板块本期较同期少计提持续亏损或关停项目的减值损失或同比拉亏增加利润;最终2020年实现盈利,合并报表净利润为0.81亿元,但是由于前两年亏损较大,2020年盈利较小,不足以弥补前期的亏损,未弥补亏损金额约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三、改进措施

1.聚焦主业,科技赋能,推进线上线下融合发展。2021年,公司将继续聚焦百货零售主业,关注研究行业发展动态,及时把握新消费趋势机会,不断夯实实体门店在行业中的竞争优势,不断优化商业网络,丰富业态,提升品牌,加强门店特色规模管理,稳步拓展品质新品牌,提升品牌效益,推进数字化转型,提高企业知名度、加快数字化、智能化升级改造,推进线上线下融合发展。

2.加大Young购电商平台投入,成立电商部,积极推动四位商业线上平台入驻,加速推进线上销售,做精运营公司线上业务,深化线上业务成为公司转型升级新的增长点。充分利用线上资源,通过Young购、直播等形式,积极开品牌新销售途径,挖掘陌生资源,和现有品牌业家沟通,增加多经点位,寻求增长点,持续提升流动性体系建设,持续挖掘提升公司经营业绩。

3.强化品牌,合理规划,加速罗森便利门店开展。公司将继续秉承运营的大加盟模式,不断完善加盟政策和加盟模式,持续优化商品结构,根据商品质量与运营效益,不断提升单实平台销售占比,合理规划,科学布点,加速罗森便利连锁门店开展。

4.公司地产项目继续紧抓代建、代销,充分利用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公司广泛的业务链资源优势,加速推进扬中、泗阳、盱眙部分金额,商铺三方销售协议签订,加速销售去化回款。

特别公告。

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

股票简称:*ST中商　股票代码:600280　编号:临2021-026

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撤销公司股票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已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公司股票退市风险警示。

●上海证券交易所将在收到公司申请之日起10个交易日内,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的退市风险警示。

●公司股票交易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审核确认,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况

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2018年和2019年经审计的公司净利润为负值,触及了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9年4月修订)第13.2.1条第一项"最近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连续为负值或者被追溯调整后连续为负值"规定的情形,公司股票于2020年5月4日起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由"中央商场"变更为"*ST中商"。

二、公司2020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情况

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经审计,截至2020年12月31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929,966,557.39元,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18亿元,其中,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1,377,171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606,767元。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关于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营业收入扣除事项的专项审核意见》,公司2020年度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的营业收入为11,526,225万元。

《公司2020年度报告》已经2021年4月27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三、公司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况

公司对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相关规定逐项排查,公司2020年度报告经审计的财务指标涉及退市风险警示情形已经消除,且不触及其他退市风险警示或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同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相关规定及公司2020年度经营情况,公司符合申请撤销股票退市风险警示的条件。

公司已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出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申请,上海证券交易所自收到公司申请之日后10个交易日内,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的退市风险警示。

公司将根据申请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别公告。

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29日

公司代码:600280　　公司简称:*ST中商

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第一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杞岩、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金福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飞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3,201,937,008.33	13,140,042,832.53	0.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63,039,109.71	929,667,557.39	3.59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019,821.02	-203,907,937.94	不适用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063,477,081.37	540,048,501.30	96.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371,552.32	-53,383,497.84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559,930.96	-53,711,464.30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3	-6.55	增加10.08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9	-0.046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9	-0.046	不适用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1,628.6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41,436.8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47,842,421.39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00,681.9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96,643.27	
所得税影响额	-12,709,042.19	
合计	37,931,483.28	

2.2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33,016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祝义财	476,687,416	41.88	0	冻结	476,687,416	境内自然人
江苏地华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66,500,000	14.63	0	冻结	166,5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杨胜访	12,549,672	1.10	0	未知	0	境内自然人
袁崇诚	9,141,794	0.80	0	未知	0	境内自然人
吴庆洪	8,176,600	0.72	0	未知	0	境内自然人
王静	5,008,400	0.44	0	未知	0	境内自然人
蔡莉萍	4,459,528	0.39	0	未知	0	境内自然人
陈红	3,674,689	0.32	0	未知	0	境内自然人
郑娜珊	3,631,100	0.32	0	未知	0	境内自然人
林宝如	3,304,795	0.29	0	未知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祝义财	476,687,416	人民币普通股	476,687,416
江苏地华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66,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6,500,000
杨胜访	12,549,672	人民币普通股	12,549,672
袁崇诚	9,141,794	人民币普通股	9,141,794
吴庆洪	8,176,600	人民币普通股	8,176,600
王静	5,008,4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8,400
蔡莉萍	4,459,528	人民币普